

证券代码:603998

证券简称:方盛制药

公告编号:2021-059

##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事后审核问询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5月22日，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方盛制药”）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五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2021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引进战略投资者的议案》，并于2021年5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了相关公告。

2021年5月25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引进战略投资者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1】0502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事后审核问询函公告》（公告编号：2021-057）。

公司在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及中介机构开展《问询函》回复工作。但鉴于《问询函》涉及的内容较多，部分问题尚需进一步梳理，为保证回复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决定延期回复。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以及相关中介机构正积极对《问询函》中涉及的问题进行补充、核实，相关工作尚在进行中，为避免误导投资者，确保本次回复内容的准确性与完整性，公司无法按照原计划在2021年6月2日前完成回复工作，经公司向上海

证券交易所申请,决定延期至 2021 年 6 月 7 日前回复《问询函》。延期期间,公司将继续协调、组织各方推进《问询函》回复工作。尽快完成相关工作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回复文件。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有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2日